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《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9月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〈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

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18日、2018年5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92,925,733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，共计转增157,170,293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50,096,026股。

依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16年修订)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(2016年修订)》等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方案的具体情况，公司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。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方案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92,925,733元变更为550,096,026元，公司总股本由392,925,733股增加至550,096,026股。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50,096,026元。

变更前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2,925,733元。

变更后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0,096,026元。

二、公司《章程》修订情况

因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，以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16年修订)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(2016年修订)》等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拟对公司《章程》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2,925,733元	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0,096,026元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92,925,733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无其他种类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50,096,026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无其他种类股。

本次修改后的公司《章程》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将向工商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，经核准办理变更后，修改后的公司《章程》正式生效施行，原《章程》同时废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8年9月10日